

## 广州淘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9 月 11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本次会议于公司会议室召开（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31 号江河大厦 18 楼）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涛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1,828,431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5.52%。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向招商银行广州天府路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府路支行申请 5000 万综合授信额度，用于补充企业流动资金，由股东李涛、方超、宁东俊、孙娜为本公司上述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授权李涛先生代表本公司与银行签署上述融资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期限为不超过 12 个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865,23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李涛、方超、宁东俊、孙娜、宁波悠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不计入有效表决权数。

(二)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对外借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发展需要，公司自 2017 年 7 月至 2018 年 12 月拟向银行、其他机构或个人新增借款 15000 万元，用于补充企业流动资金，借款融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资金贷款、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票据、委托贷款、由第三方担保机构提供担保等形式的融资，期限不超过 18 个月。股东李涛、方超、宁东俊、孙娜以其 4 人拥有的公司

股份作为公司上述借款的质押物，并由四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授权李涛先生代表本公司与贷款方签署上述融资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865,23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李涛、方超、宁东俊、孙娜、宁波悠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不计入有效表决权数。

###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关联方借款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股东李涛借款不超过 800 万元、向股东方超及其配偶蒋燕借款不超过 800 万元、向股东宁东俊及其配偶林雯燕借款不超过 800 万元、向股东孙娜及其配偶程刚涛借款不超过 800 万元、向股东傅国红及其哥哥傅朝红借款不超过 1500 万元，用于补充企业流动资金，年利率不超过 10%，在额度内随借随还，期限不超过 18 个月。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865,23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李涛、方超、宁东俊、孙娜、宁波悠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不计入有效表决权数。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州淘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广州淘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9 月 13 日